

广州市从化区财政局

广州市从化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 1 月 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资金的通知

区水务局、卫健局、经济开发区、太平镇、鳌头镇：

根据《广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 1 月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转贷资金的通知》（穗财债〔2023〕3 号）精神，2023 年 1 月 17 日广东省已依法发行地方政府新增债券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下达债券资金

本次下达 2023 年 1 月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转贷资金 25,600 万元（见附件），该项资金列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科目“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”。

二、债券资金使用要求

（一）请严格按照文件要求，认真做好新增债券使用管理各项工作，确保符合债券发行信息披露文件约定的用途，严禁随意调整变更项目使用，严禁挪用债券资金；确保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，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及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。

(二) 上级财政部门将按月通报各区新增债券支出使用进度, 请你单位切实加快支出进度, 抓紧将债券资金拨付至项目上, 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, 尽早发挥债券资金对经济的拉动作用。

(三) 债券支出信息须录入财政部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系统, 请你单位在形成债券资金支出后, 及时将支付凭证(扫描件)提交我局, 经我局审核后录入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系统。

专此通知。

附件: 2023 年 1 月新增专项债券资金下达明细表

广州市从化区财政局

2023 年 1 月 20 日

(联系人: 杨舒云, 联系电话: 87938598)

公开方式: 免于公开

2023年1月新增专项债券资金下达明细表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单位	专项债券资金	2023年广东省政府专项债券（一期）
				债券简称：23广东债02 债券代码：230502B 期限：10年 利率：2.89%
合计			25,600	25,600
1	广州从化城镇生活污水治理配置提升工程	区水务局	4,000	4,000
2	广州市从化区中医医院迁建工程	区卫健局	4,200	4,200
3	广州从化鳌头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建设项目	鳌头镇人民政府	9,400	9,400
(1)	广州从化鳌头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建设项目	区水务局	600	600
(2)	广州从化鳌头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建设项目	鳌头镇人民政府	8,800	8,800
4	“全国农业产业强镇”太平镇基础设施建设项目	太平镇人民政府	4,000	4,000
5	广东从化经济开发区明珠智慧产业园建设项目	经济开发区	2,000	2,000
6	广东从化经济开发区冷链物流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	经济开发区	2,000	2,000



